

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主管114年12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：元

主管機關	機關代碼及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及內容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備註
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主管	11220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	本局后豐鐵馬道騎乘安全之市政宣導	廣播媒體	114.12.04-114.12.13	觀光工程科	公務預算	觀光管理	15,250	大千廣播電台股份有限公司	推廣民眾騎乘自行車須知，增加行車安全性，提升自行車騎士應變能力	大千電台	
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主管	11220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	2026中臺灣燈會	平面媒體	114.12.03	旅遊行銷科	公務預算	觀光管理	30,000	臺灣中華日報社股份有限公司	加強宣傳民眾參加2026中臺灣燈會活動，並促進臺中市旅遊觀光	中華日報	
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主管	11220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	2026中臺灣燈會	平面媒體	114.12.31	旅遊行銷科	公務預算	觀光管理	0	元丰文化傳播媒體社	加強宣傳民眾參加2026中臺灣燈會活動，並促進臺中市旅遊觀光	豐富手札	預算3萬元，預計115年1月付款
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主管	11220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	台中直飛航線推廣	平面媒體	114.12.15	旅遊行銷科	公務預算	觀光管理	0	宏將廣告股份有限公司	加強宣傳台中直飛航線，促進臺中市旅遊觀光	旅奇週刊	114年臺中市全域觀光行銷宣傳案，全案契約金額共578萬9,000元，預計115年1月付款
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主管	11220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	沙鹿霞光步道推廣	平面媒體	114.12.10	旅遊行銷科	公務預算	觀光管理	0	宏將廣告股份有限公司	加強宣傳台中登山步道，促進臺中市旅遊觀光	天下雜誌	114年臺中市全域觀光行銷宣傳案，全案契約金額共578萬9,000元，預計115年1月付款

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主管114年12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：元

主管機關	機關代碼及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及內容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備註
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主管	11220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	后里泰安周邊景觀改善工程完工推廣	平面媒體	114.12.15	旅遊行銷科	公務預算	觀光管理	0	宏將廣告股份有限公司	加強宣傳台中觀光景點改善工程政績，促進臺中市旅遊觀光	旅奇週刊	114年臺中市全域觀光行銷宣傳案，全案契約金額共578萬9,000元，預計115年1月付款
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主管	11220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	雪山坑登山步道第二期工程完工推廣	平面媒體	114.12.10	旅遊行銷科	公務預算	觀光管理	0	宏將廣告股份有限公司	加強宣傳台中觀光景點改善工程政績，促進臺中市旅遊觀光	遠見雜誌	114年臺中市全域觀光行銷宣傳案，全案契約金額共578萬9,000元，預計115年1月付款
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主管	11220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	「台中Hi8 全程開趴」本局系列活動	平面媒體	114.12.25	旅遊行銷科	公務預算	觀光管理	0	民生企劃顧問社	為宣傳歲末年終、新年將至之8大慶典活動行銷活動，藉由結合住宿與消費誘因，促進臺中市旅遊觀光	聯合報	預算3萬元，預計115年1月付款
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主管	11221臺中市風景區管理所	大甲鐵砧山再添chill魅力，彩色項鍊串起海線觀光新風貌	平面媒體	114.12.27	管理課	公務預算	風景區管理業務	20,000	臺灣時報社股份有限公司	吸引民眾至本市參與活動及觀光旅遊	臺灣時報	

說明：

1.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，凡編列預算於平面媒體、廣播媒體、網路媒體(含社群媒體)及電視媒體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為填表範圍。
2. 宣導期程部分，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，並針對季內刊登(播出)時間或次數填列，如000.00.00-000.00.00(涵蓋期程)；000.00.00、000.00.00(播出時間)或0次(刊登次數)。
3.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。
4. 預算來源查填公務預算、○○特別預算、基金預算、財團法人預算。

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主管114年12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：元

主管機關	機關代碼及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及內容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備註
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---	------	---------	----

5. 財團法人，係指政府捐助基金50%以上成立之財團法人。
6. 預算科目部分，總預算、特別預算及基金填至業務(工作)計畫；財團法人填至收支營運表3級科目(XX支出或XX費用)。
7. 機關如有公益或廠商回饋免費廣告等補充說明，請列入備註欄表達。
8. **預期效益請勿填寫宣導日期、宣導次數及預期吸引人數等。**
9. 請按月於次月15日前公告，並按季於每季次月15日前送主計處彙整。
10. 主管機關欄位請填寫：○○局主管，如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主管；臺中市政府主管之機關，請填寫機關名稱，如：臺中市政府秘書處、臺中市區區公所